



紫水晶书系
Lishuijingshix

有个傻瓜爱过你

Youge Shagua
Aiguoni

柔情斑竹年度巨献 史上最佳阅读纪录

连载点击超两千万 千家网站持续热评

筑就网络神话

赵州王飞 著

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◎ 赵州王飞 2006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有个傻瓜爱过你 / 赵州王飞著. — 沈阳: 春风文艺出版社, 2006.9

(紫水晶书系)

ISBN 7-5313-3069-5

I. 有… II. 赵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32134 号

有个傻瓜爱过你

责任编辑 余丹 郝庆春

责任校对 范丽颖

封面设计 冯少玲

版式设计 两点水工作室

出版发行 春风文艺出版社

社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

<http://www.chinachunfeng.net>

Email: ice19780721@126.com

haoqingchun2000@126.com

联系电话 024—23280599

传真 024—23280599

购书热线 024—23284402

印刷 东北印刷厂

幅面尺寸 140mm×215mm

字数 160 千字

印张 6.25 插页 2

版次 2006 年 9 月第 1 版

印次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 15.00 元

常年法律顾问 陈光

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: 024-23284391

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: 024-23892637-5275





自序

三月的桃花在三月明丽的阳光下含苞欲放，盛开，凋谢，直至沉寂。我的心也是沉寂的。我随波逐流在随波逐流的平淡生活里，既不哀叹，也不惋惜，我的眼前是大片大片如向日葵叶子般的迷茫。

我在迷茫的河面上行进，时而激情澎湃，时而孤寂落寞，时而忧心忡忡，时而不知所措，一脸慌张。我把命运付给生活，却被生活所丢弃，成了孤魂野鬼。我整日整夜在大槐树下暗自哭泣，眼泪在庭院里汇聚成一潭散发着蓝色荧光的湖水，湖面上，我曾经的灿烂微笑在舞蹈。

三月的桃花在三月明丽的阳光下含苞欲放，盛开，凋谢，直至沉寂。我原本是要遗忘，不想，却重新记起。



第一章

1

空气里弥漫的是橘红色的忧伤光芒。我蜷缩在床角，默默抽烟。五六支烟之后，我不禁想起了前天晚上那个妩媚迷人的姐姐。

我是在“滚石”碰上她的，那时，我正处于极度的忧伤之中，喝了许多。就在我晕头转向，即将醉倒吧台之际，我瞄见了她。一个距离我一百五十四厘米，长发柔顺，目光闪烁，独自饮酒的女子。她服饰华丽，画着深蓝的眼影，喝酒的同时，她频频环顾四周，当我觊觎的眼神与她搜寻的眼神相撞的那一瞬间，她给了我一个微笑。她的微笑诡异而多情，浪漫而难以捉摸，我的心先是咯噔了一下，随后我判断出：她是一只鸡。

一群带黑色花斑的白蝴蝶扑棱着翅膀，在我眼前飞舞，我一边没完没了地喝酒，一边不时瞥她一眼。喧嚣的音乐是喧嚣，迷离的灯光是迷离，妩媚迷人的她，令我心猿意马，口干舌燥。大朵大朵的寂寞之花在我眼前绽放，我一口口喝酒，一口口咀嚼着那苦涩的花瓣。炽热的酒精烧灼我的心，使我热血沸腾，脑门儿冒汗，我的眼睛散发出蓝色光芒。我喝掉杯里的酒，又倒上。我

点着烟，扭脸望向她，不想，她也正望着我。她的眼神是一潭碧绿的湖水，深不可测，摄人魂魄。我禁不住，咽了口唾沫。我朝她笑了笑，她也朝我笑了笑，随后，她端起酒杯，绕过两把椅子，三个酒瓶，四个脚后跟，冲我晃了过来。

她靠到吧台前，朝我眨了眨眼。

“为什么总看我？”

我一愣，随即笑了。

“你要不看我，咋会知道我看你？”

她笑着咬咬嘴唇。

“看来啊，你不光是个小色狼，还有点无赖！”

我拿起酒瓶，问她要吗。她点点头。我给她倒满，她坐到我旁边，紧贴着我，跟我喝起酒来。我俩一边喝酒，一边东拉西扯，西扯东拉，其间她问我是不是失恋了，我说是，随后她就不再问了。她在我脸颊上亲了一下，说一切都会过去的。我感觉她在安慰我的时候，也像在安慰自己。

走在月光四溢的街道上，我晕头晕脑，一走三晃，小杨树也是摇摇晃晃。她揽着我胳膊，千娇百媚，勾魂摄魄。我和她一路前行，我唱着赵传的《那个傻瓜爱过你》，唱得声嘶力竭，肝肠寸断，吓得路边流浪的狗，流浪的猫，纷纷逃窜。

她不说话，只是笑。

淌着忧伤的河水，我带着她“扑通，扑通”游向自个儿的小黑屋。我游得很慢，很不专业，甚至可笑，我的游泳姿势被称为狗刨。

一进屋，她就开始脱自个儿衣服。还没等我从惊讶中缓过神来，她已经一丝不挂了。说一丝不挂有些夸张，事实是，她还没把脚上的那双黑色丝袜褪下来。当然，这是我的工作。我最不喜欢做爱时，不一丝不挂了。





George
Mengyan
Lingyan
有个傻瓜

窗外的夜色是明亮的，透彻似冰，我的心却是如柴草垛般杂乱不堪。她呻吟的声音很纤细，嘴唇微张，双目蒙眬。

原本是忘却了忧伤，可做着做着，我又想起了她。想起了跟她在一起亲密无间，幸福甜蜜的那些场景。我强忍着不去想，却管不了自己。最后，我终是无法克制地哭泣起来。

我的眼泪，哗啦啦落在她雪白的脖颈上。我紧紧抱住她，她也紧紧抱住我。

完事后，我靠在床头抽烟，她也抽。她不时望望我，她的目光很幽深。我一根接一根抽，一根接一根。她也是，一根接一根。我一根接一根是因为我感到忧伤，感到虚弱无力，感到活在这世上跟条流浪的狗没什么区别，孤独、落寞。我不知道她是什么。

她抽烟的姿势很优美，在我不忧伤的时候，我可能因此而对她产生好感，进而喜欢上她，可现在我没心情欣赏。我被昔日的回忆一箭射中，坠入万劫不复的深渊之中，痛不欲生。

思着，念着，不觉我又哭泣起来。怎么老这样啊，在这个陌生女人面前频繁流泪。我觉得不好意思，可我的眼泪仍旧是流个不停，像坏了龙头的自来水，哗啦啦，无法停歇。

她从床上下来，把毛巾拿给我。我用它擦着流淌不息的泪水，我擦了一把又一把，擦了一把又一把，可就是擦不干净。

她把我的脑袋揽进腰间。让我的脸贴在她光滑的肌肤上。我感觉温暖。感到温暖的我，搂住她柔软的小腰，任泪水肆意奔腾，再也不擦了。

“给你三百够吗？”早上，她戴上胸罩时，我问她。

她愣了一下。

“你觉得呢？”她随即问我。

“你要觉得少，”我想了想，说道，“再加五十，多了不行！”

她笑，笑声敲打着玻璃，当当响。我有点莫名其妙。

“我不要你钱！”她朝我眨眨眼。

我心里一惊，哪有不收钱的小姐啊！

“别别，”我赶忙说道，“你们也不容易。”

“说不收就不收！”她突然有些生气。

我暗自窃喜，没再坚持。自打小学三年级，在操场上捡到两毛钱之后，我就没再这么运气好过。

2

“那个迷人的秋日夜晚，我一个人优雅地漫步在月光下面，哭泣着，像个没人要的野孩子。我因失恋而悲痛欲绝的泪水滔滔不绝从眼眶蹿出来，冲过脸蛋，淌过下巴，哗啦，哗啦，哗啦，哗啦，倾泻而下。”

我继续写道：“那声音既热烈又奔放，既豪迈又高昂，既无所畏惧又他娘的矫情异常，宛如那个季节挂在屋檐下，像马尾巴一般摇摆的长长雨线。”

自打她将我抛弃之后，我的生活就被写作给淹没了。我知道这无助解脱，只能使我回忆昨天，更加悲伤，然而，我无能为力。我感觉唯有如此，我才能在这世间，勉强苟延，暂且残喘。

起初，我想到去死，想彻底结束我这龌龊且无聊至极的小命，甚至连选择什么方式都想好了，那就是：上吊。可等我静下心来，仔细一琢磨，感觉这也太便宜自个儿了。且不说别的，光说这从小到大，我糟蹋了多少粮食啊！

再说，我也没练过爬树啊，而我钟情的那棵大槐树也长得忒高了，简直就是直入云霄，树杈子一直蹿过了她们宿舍的阳台。

假如我真不自量力想挂上去的话，几乎肯定的是，我会爬着，爬





着，爬着，爬着，“咔嚓”一声脆响，从树腰掉下来，摔成肢体残废，内脏破损或植物人什么的。

毫无疑问，那样一来，我会非常滑稽可笑。

我不喜欢滑稽可笑。于是，我很不情愿地想，还是活着吧！

窗外春日的阳光是明亮的。两只麻雀旁若无人地在电线上耍流氓，一只轻轻梳理另一只的羽毛，另一只则小鸟依人般靠在那只的怀里，轻轻呻吟。微风拂过，那丑陋的灰羽毛在阳光下欢快起舞。

多么恩爱的一对啊！

想一想，唉，我竟连麻雀都不如！

现在照照镜子，里面的我肯定是一副顾影自怜的蠢相。我得赶紧去吃饭，否则就只能面对清汤寡水了。尽管我连麻雀都不如，可谁也没规定连麻雀都不如的人就不能吃碗热乎乎的大米饭啊！

3

我有三个关系很铁的狐朋狗友，分别是老K、蝈蝈和小O。老K是最正直的一个，跟人介绍我时，他总是要将我先花里胡哨吹捧一番，随后便压低声音，一脸戚然地说道：“唉，这哥们儿最近不幸，刚被一妞给蹬了，你那要有耐不住寂寞的，赶紧给介绍介绍，这哥们儿现在性欲极其旺盛，饥渴得吓人，要再没姑娘，估计就该对同性下手啦！”

做爱方面，老K是个极端即兴主义者，以至，每隔一段时间，老K便会向朋友们挨个借钱，说她女朋友又怀上了。我们在不快之余，也不由得生出些许感慨：“老K打的真他妈准啊！”

老K女朋友是我们班的，长像虽一般，却很善良。老K的女朋友在不笑时，我对她一点兴趣没有，然而她只要一笑，我便

沉不住气了。她笑时会露出两个浅浅的酒窝，我觉得很是妩媚。

我曾试图引诱她，不幸的是以我的龌龊失败而告终。那是在我昏暗的小屋里，她来找老K，老K不在。她显得寂寞无聊，神情恍惚。她问我有什么玩的吗，我说没，她便坐到电脑前听起歌来。起初我对她并没邪念，她安静地唱歌，不时跟我聊上两句，可是后来，我记不清是怎么回事了，或许是我讲了个笑话把她逗乐了，她露出了两个酒窝。

我在床上躺了一会儿，然后便叫她过来。她过来，问我怎么了，我说我有点头晕，你摸摸是不是发烧啊！她摸摸我，又摸摸自己，说不烫啊。我说你再摸摸，她便又把手放在我额头上，于是，我一把抓住了她的小手。她先是一怔，随即拼命挣脱。这时候我的眼泪及时地奔腾而出，我一边呼喊着我从前女友的名字，一边将她抱进怀里。她更加激烈挣扎了一阵，随后柔软下来。

我以为自己得逞了。我慢慢放开她，没想到她猛然一转身，朝我脸上扇了一巴掌。我见状不行，赶忙做恍然惊醒状，大喊道：“这是怎么了，怎么了！”

她拍拍我的脸，说你就装吧！她弄了弄衣服，重又坐到电脑前，听起歌来。

她没有丝毫责备我的意思，想来也不会去跟老K哭诉。我突然感觉到朋友的可贵，感到我是那么对不起她。

蝈蝈喜欢胖乎乎的女孩，一旦碰上浑身是肉的，他便会发出惊呼：“好肥嫩啊！”如果赶巧哪天一路上都是小胖妞，他就会惊呼不断。蝈蝈的惊呼是我有生以来听到过的最好的惊呼，其节奏是长短长短，特别是“啊”短的那一下，精妙绝伦，像是吃馒头太快被噎住了。

蝈蝈在失恋方面造诣很深，总能轻而易举地失恋，有时候我很自卑，因为我只失恋了一次而蝈蝈却是那么厉害。尽管在老婆





有爱过你

孩子热炕头的追求中，屡屡受挫，一败再败，可蝈蝈从未向点子背妥协过，虽偶尔也会有片刻的心灰意冷，可只消看上半分钟黄片，其必振作起来，随后以更加高昂的斗志，投身于追逐小胖妞的滚滚红尘之中。

“不吃失恋的苦，岂知上床的甜啊！”蝈蝈时常如此勉励自己。

我也希望自己能像蝈蝈一样，挥一挥手，不带走一点伤悲，迅速从忧伤里蹦出来，可我不是蝈蝈，蝈蝈是蝈蝈，我是我，蝈蝈的大腿刚劲有力，一蹦老远，我不喜欢运动，大腿肌肉只是可怜的一小块，连凑合着弄盘鱼香肉丝都不够，根本就蹦不起来。为此，我羡慕蝈蝈。

除了蝈蝈，我还羡慕小Q，因为他是公认的黄色文化代言人，而我却不是。尽管我感觉自个儿够黄的了，可跟小Q一比，却还是稍显稚嫩，无论我怎么恬不知耻，就是赶不上他，于是我时常郁闷。

以黄色理论家来称呼小Q毫不为过，其在短短二十来年的人生小河里，通过报纸杂志、电影、电视、电脑网络、手机短信、小道消息等等各种途径，有意识地积累了满腹黄色才学。

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时常上演这种场景：一大伙人，光着膀子，汗流浃背地围着电脑看黄片。一个个神情紧张，做口渴咽唾沫状。此时，小Q推门而入，漫不经心地瞥上一眼，面露蔑视之意，随后语重心长道：“年轻人啊，一定要有所追求，岂能故步自封，要放眼世界嘛！”

小Q的局限是理论脱离实践，没转化为生产力，集中体现是，其跟女生一说话就他娘的脸红，是个典型的学院派。

4

晃进食堂，迎面竟飞来了苍蝇。我想它们是经历了严冬考



验，劫后余生的一拨家伙。比起我来，它们幸运多了。刚刚知道我连麻雀都不如，却没想到我跟苍蝇也没法比啊！

每次跟别人说起她时，我都会掉眼泪，在最痛苦的那些日子里，我逮谁给谁讲我的遭遇，讲我跟她曾经的灿烂岁月，讲我们的那些陈芝麻烂谷子。我矢志不渝，乐此不疲。我讲一遍又一遍，讲一遍又一遍，讲一遍又一遍，我简直就是祥林嫂她兄弟！

寒假里我们见过一面，那天还下着美丽动人的小雪。我靠着树干等她，眼里充满忧伤。我一支接一支抽烟，一支接一支，直到声音沙哑。看见她时，我正要离开，我以为她不会来了。她剪掉了曾经为我而留的长发，变得更加漂亮。我感到难过。我不争气的眼泪从见到她起就滔滔不绝，她也哭了，却已不再是我的爱人。我不想在她面前太过下贱，尽管我已经很是下贱了，我就像是一条向人乞食的夹尾巴狗，低声呜咽着，希望人家丢点情扔点爱过来，我讨厌这种感觉，可是我一点办法都没有，我知道我是彻底沉了。

从小爷爷就语重心长地教育我，遇到有人欺负，打得过就打，打不过就跑。我是个听话的孩子，于是我狠狠揍了那孙子一顿。我打折了他三根肋骨，一条胳膊，外加头破血流。她看我的眼神因此露出了残酷。这种残酷，我曾在一条被人夺走幼犬的母狗眼中，有所目睹。我想是挽留不了她了，她像从前不可救药地爱上我一样，不可救药地爱上了那孙子，爱的是那么死心塌地，海枯石烂。

返回学校的火车上，我哭了一路，哭得一塌糊涂，像个傻瓜。以前我不喜欢傻瓜这个词，觉得它很没有品位，可是现在我经常用它来描述自己，觉得它跟我是那么的般配，那么门当户对，语尽其意。是啊，我就是个傻瓜，是个为人所唾弃和不耻的傻瓜，是个连麻雀和苍蝇都不如的可怜虫。从前我觉得牛郎哥一





George

Margot

Edgar

有个傻瓜

年才能搞织女姐姐一次，很是不幸，现在想想，他的不幸算他娘什么啊，兄弟我这才叫人生的大不幸呢，什么中年丧夫，老来失子，全是扯淡！

一只乌鸦落在外面窗台上，轻轻挥舞着翅膀。我坐在餐桌前，吞食着大米饭，一口一口，一口一口，吃得很是香甜。

第二章

1

我继续着失恋的忧伤，在春日的白天与黑夜间走投无路，魂不守舍，偷偷抹着眼泪。春风送暖，转眼几天工夫，路边小杨树上的小杨树叶，已然能够随风哆嗦了。我慢悠悠往学校摇晃，橘红色的天空里，一只麻雀飞过去，又一只麻雀飞过去。我饥肠辘辘，饿得眼冒金星。我在路边买了个煎饼果子，边吃边走。吃到口渴时，我拐进超市，弄了袋酸奶。

今天上午后两节是文学概论，教授是位姓孙的博士生导师，讲得不错，是我唯一有心去听的课，基本上还没落过。尽管失恋给了我毁灭性的打击，让我变成流氓，变成一个不学无术之徒，一个大笨蛋，可我还是喜欢这门课，我觉得这是个奇迹。

校园里很寂静，水泥路面上湿漉漉的，感觉像是洒了水。湿漉漉的路面上，走着三三两两的乌鸦，它们大摇大摆，神气十足。相比之下，我觉得自个儿越发龌龊，越发抬不起头来。看来，我不光不如麻雀、苍蝇，我同样也不如乌鸦。乌鸦是何等的自信，而我是他娘的什么呢？





Young
Blissful
Lipstick
Lipstick
有个傻瓜

离上课还有段时间，我在湖边拣条长椅坐下，瞅瞅四周没教务处的爪牙，我拿根烟点着。我一连吸了好几根。其间有对情侣手拉手走过，双双向我投来鄙夷的目光，像是瞅着一条满身泥污，脏兮兮的狗。

我感到愤怒。

“滚蛋！”我脱口而出。

两人被我吓了一跳，反过神后，男生执意要同我争执，被女孩狠狠拽住。我怒目圆睁瞪着他俩，呜呜低吠。想来是不愿同我这疯狗一般见识吧，男生没再硬上，顺从了女孩的拉扯。

我压抑着怨气，把烟盒中剩余的两根抽掉。

看看时间差不多了，我扔掉烟蒂，爬上湖岸，沿着通向教学楼的方向晃去。我边走边吹口哨。我的口哨唧唧啾啾，像麻雀叫春，很是难听刺耳，却忧伤得无以复加，让湖中那些鱼啦，虾啦，承受不住，它们原本浮在水面，一听到哨声，纷纷“扑通、扑通”沉入水底，躲藏起来。

从后门进去时，玫瑰正望着门口，目光相遇，我无处躲闪，只好朝她笑了笑，她也笑。蝈蝈趴在桌上睡觉，小Q正跟大虾他们几个切磋球场心得，畅谈五大联赛。我问玫瑰老K来了没。玫瑰把耳塞摘下来，问我说什么。我又重复了一遍。她笑了笑，说来了。

“去买吃的了。”玫瑰又说。

她把耳塞重新戴上，见我看着她，又摘下一只，问我要不要听。我问是谁的歌。

“苏惠伦。”她说。

我想起高中时听过的那首《鸭子》，问她有没有。

“有啊，”她笑，“你也喜欢吗？”

“还好，”我说，“曾经听过。”

“以前有个朋友特喜欢这首歌，经常放来听！”我想起那个叫王大志的朋友。他也是我们球队的一员，踢中场，脚法虽奇臭，然身体素质惊人，一万一米下来不带喘气的。那时候他特迷恋四班一女孩，可人家不答理他，于是便很抑郁，整天在苏惠伦的《鸭子》声中醉生梦死。

蝈蝈爬起来，揉揉小眼睛。

“嘿，嘿，小两口打情骂俏呢！”蝈蝈不怀好意。

玫瑰脸一红。

我瞪了蝈蝈一眼。

“柴棍！”小Q喊我，小Q喊得很及时，让我从尴尬中蹿了出来。

我凑过去。

“给他们讲讲你的偶像，菲戈，菲老师。”小Q搂住我肩膀，“丫竟然说菲老师不中！”

“谁说的？”我眨眨眼。

“确实不中啊！”大虾咕哝一声，“速度慢得要死，像个老大爷！”

“柴棍，有人找你！”班里一女孩晃过来。

“在哪？”

“后门。”女孩嘿嘿一笑，“长得可好看了！”

找错人了吧，我想。我这么个倒霉蛋还有被美女找上门来的运气吗，如果有，那找上来的美女也肯定是瞎猫，而我则是死耗子！

小Q异常兴奋，我还没出去，他已拽上蝈蝈蹿了出去。

我紧跟其后。

门外确实有个美女，而且还是绝色，看见我时，笑了笑。可我不认识她，只是觉得面熟。

“不认识啦，”她说，声音柔软，“傻乎乎的！”

她一说话，一说我傻乎乎的，我认出来了。她竟是那个姐姐。

